切　　結　　書

教師姓名：	
服務學校：	
切結事由：本人確實因病假所致【　　】學年度成績考核考列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無誤，如有虛偽陳述情事，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接受議處，絕無異議。	

此致

彰化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

切結者簽名:　　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手機:

住址: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